

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在招商银行首次申购、追加申购起点 金额及最低持有份额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服务于投资者,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招商银行")协商一致,自 2019 年 9 月 18 日起,调整本公司旗下货币基金在招商银行首次申购起点金额为 0.01 元人民币,非货币基金首次申购起点金额为 10 元人民币,追加申购金额不作限制,最低持有份额不作限制,具体以招商银行规定为准。

重要提示:

- 1、本次调整仅适用于通过招商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购、追加申购业务。
- 2、业务开始或结束办理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、规则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,如 有变动,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。
- 3、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,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,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。
 - 4、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。

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及各代销机构咨询有关情况:

1、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: 400-888-8998

网址: www.lionfund.com.cn

2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: 95555

网址: www.cmbchina.com

特此公告。

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八日

